

法務部司法官學院
104 年度第二次「犯罪防治研究發展諮詢會」會議

壹、時間：104 年 12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0 時

貳、地點：法務部司法官學院二樓電腦教室

參、主席：蔡清祥院長

紀錄：楊雅芳

肆、出席人員：（詳如簽到單）

伍、主席致詞

時光飛逝，這是本人接任司法官學院院長之後，第二次利用諮詢會議機會與大家共同關心犯罪防治研究發展工作，尤其正值年終，大家在百忙當中，能夠撥空前來共襄盛舉，實在非常感謝。因此，會後我們敬備薄酌，邀請各位諮詢委員與兼任研究委員進行業務連繫餐會。

司法官學院從 102 年 7 月 1 日改制，成立犯罪防治研究中心正式編制以來，無時無刻不在思考，如何運用精簡的人力與經費，協助法務部，擔任國家刑事政策智庫角色，並建立與學術界合作的橋樑。今年 1 月份，除了本學院出版的「102 年犯罪狀況分析」專書，因能彰顯政府施政卓越成效並蘊含豐富學術研究內容，深具國際文化交流價值，榮獲國家圖書館評選為「國際交流專用」之政府優質出版品，有效協助政府進行文化外交，同時提昇國內犯罪防治學術研究之國際能見度。前兩個禮拜，即 12 月 7 日在本學院舉辦的學術發表會暨傑出碩博士論文獎表揚典禮，也廣獲各界好評，這些工作，都必須仰賴大家的鼎力支持，所以，本人特別利用這次機會，向各位先進再次表示個人最誠摯的謝意。

今天的議程，除了由犯研中心針對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，以及這半年來的工作情形，提出工作報告外，特別邀請本學院第二屆「傑出碩博士犯罪防治研究論文獎」獲得「特優」的研究作者，在本次會議中進行專題報告，第一位是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卓雅華博士，研

究主題「從貧窮、犯罪與社會排除論少年犯罪問題之研究」，第二位是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陳永鎮博士，研究主題是「公務員貪污犯罪行為歷程及其決意影響因素之研究」，相信他們精心的研究成果，一定可以為我們帶來嶄新的法務革新政策思維，也特別感謝他們應邀出席進行專題報告。

另外，今天也要特別介紹二位新任委員，分別是法務部保護司張云綺副司長，以及法務部調查局林玲蘭副局長，林副局長因為上午另有要公，中午餐會才會參加，謹此歡迎新伙伴的參與。

陸、業務單位報告

- 一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（附件1）。
- 二、犯罪防治研究中心業務發展工作報告（附件2）。

楊士隆委員：中正大學擬於105年7月份及11月份，各舉辦一場校園安全與毒品防治的大型學術研討會，歡迎學院共襄盛舉。

許福生委員：法務部歷年來持續累積不少刑事政策論著，建議洽請國家圖書館，一併列入其期刊索引之網站平台，以擴大研究效益。

- 主席裁示：
1. 與各大學校院、學術團體加強交流合作，以促進刑事政策發展，係本學院犯研中心的重要工作項目，本學院於行政條件許可下，將全力結合各校或學術團體，辦理有利於社會安全的各項學術研討交流活動。
 2. 將本部刑事政策研究論文，一併列入國家圖書館之期刊索引網站平台，以擴大學術交流管道，提昇研究效益之立意甚佳，請犯研中心洽請國家圖書館辦理。

柒、專題報告

一、 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班卓雅苹：「從貧窮、犯罪與社會排除論少年犯罪問題之研究」(附件 3)。

二、 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班陳永鎮：「公務員貪污犯罪行為歷程及其決意影響因素之研究」(附件 4)。

蔡德輝委員：今天的專題報告，甚具研究深度與政策參考價值，社會公平正義的彰顯，係法務革新工作之重點，近年數起白領階級犯罪潛逃案例，對政府威信及社會公義打擊甚深，政府宜加速檢討調控相關政策，另外，我們也發現大部分貪污犯，都有家庭失控或外遇問題，因此，加強公務員的家庭教育，也是防制貪污案件發生，重要的一環。

許福生委員：青少年拉 k 問題，一直未能得到良好控制，稽其原因有二：一、青少年對未來生活無望。二、毒品太容易取得；因此，政府革新的重點，並不在 k 他命毒品的升級，而在於與青少年擴大對話溝通管道，為青少年營造一個可以公平競爭，以及可以合理促進階級流動，有希望的社會環境，另外，教育部對在學學生雖然有分級分類的處遇機制，但未在學學生的處理，就有賴於法務與社工部門持續投注心力，強化合作機制，尤其是青少年整體犯罪問題，更應列入犯罪防治研究持續關心，謀求解決之道的重點。

萬心蕊委員：卓博士的研究深入問題徵結，頗為難得，除期盼她對這方面的專業，能有持續性研究，憑供實踐外，也希望犯研中心對於犯罪問題研究的層次與具體實踐，能夠有更全面與扎根的務實作法，以有效解決社會問題。

主席裁示：1. 各委員所提寶貴意見，除法務部各業務主管與首長均

已在場聆聽，本學院也會將所有的研究報告彙送各政府主管單位，作為施政規劃參考。

2. 本學院犯研中心雖受限於人力物力，但一直以強烈的企圖心，透過各項犯罪研究計畫、方案的推動，逐步建構各項制度，犯研中心成立二年多以來，雖已稍具規模，但為使國家刑事政策能夠有更全面性與扎根性的發展，仍將透過不斷的自我反省，檢討改善，庶乎更有成效，敬請各委員持續予以指教。

捌、討論事項

提 案：本學院傑出碩博士犯罪防治研究論文獎勵要點修正總說明（附件5）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 歷經二屆評選結果，評審委員咸認為，推動本案之立意甚佳，宜擴大參與及獎勵幅度，故擬於不增加獎金預算之狀況下，增列頒發「優等與佳作」獎項。
- 二、 為避免學術資源分配不均，除各大專院校為提昇其校內學生研究水準，自行設定之獎勵項目外，宜明文禁止學生一案重複對外申請之狀況。
- 三、 除明定增加不限名額之優等及佳作獎外，為加強研究之觀摩學習效果，本項獎勵，應以親自到場報告為原則，且報告內容亦得計入評審成績。
- 四、 因「特優」獎項，設有獎金，為避免學術資源分配不均，宜明定不得以獲得特優獎之同一論文，向其他機關(構)申請獎勵、獎助或補助。

辦 法：修訂本學院傑出碩博士犯罪防治研究論文獎勵要點，以為執行依據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

玖、臨時動議：

許委員福生：建議為學院犯罪研究發展諮詢委員訂購「法務通訊」雜誌，以便讓各諮詢委員瞭解更多即時的法務資訊與動態，針砭法務革新方向。

主席裁示：由犯研中心普查各諮詢委員訂閱需求，提供訂購服務。

拾、主席結論：

本學院召集「犯罪防治研究發展諮詢會」之本旨，即在跨域整合學術及實務量能，促進國內外犯罪問題防治及研究交流，並提昇國家推動刑事政策的精準度及執行力，感謝各委員所提各項寶貴意見以及各項期許，本學院犯研中心都會納入研究發展的重要參考，務期讓我國犯罪問題的刑事政策，不論從扎根、擴張或延續等層面觀察，都能得到良好的發展。

拾壹、散會